证券代码：688603 证券简称：天承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8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0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桥路1851弄1号楼A栋11楼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9
普通股股东人数	5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0,090,44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0,090,44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4.210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4.210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由董事长童茂军先生主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列席6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代）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皆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081,487	99.9702	3,400	0.0112	5,556	0.0186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081,487	99.9702	3,400	0.0112	5,556	0.0186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080,839	99.9680	4,048	0.0134	5,556	0.0186

4、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1,572,166	99.9170	4,048	0.0349	5,556	0.0481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081,487	99.9702	3,400	0.0112	5,556	0.0186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079,490	99.9635	5,397	0.0179	5,556	0.0186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081,487	99.9702	3,400	0.0112	5,556	0.0186

8、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081,487	99.9702	3,400	0.0112	5,556	0.0186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1,572,814	99.9226	3,400	0.0293	5,556	0.0481
4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1,572,166	99.9170	4,048	0.0349	5,556	0.0481
6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570,817	99.9054	5,397	0.0465	5,556	0.0481
8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1,572,814	99.9226	3,400	0.0293	5,556	0.048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2、议案4、议案6、议案8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2、童茂军作为关联股东，对议案4进行了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凯律师、栾容儿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15 证券简称：派斯林 公告编号：临2026-020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0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长春市经济开发区南沙大街2888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2,855,48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5.644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吴锦华先生因公务未能列席及主持会议，经公司过半数董事推选，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总经理倪伟勇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8人，董事长吴锦华先生因公务未能列席；

2、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9,820,782	98.1366	2,912,100	1.7881	122,601	0.0753

2、议案名称：《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9,802,782	98.1255	2,935,601	1.8026	117,100	0.0719

3、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318,775	88.1158	3,030,101	11.4500	114,900	0.4342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9,664,782	98.0408	3,075,401	1.8884	115,300	0.0708

5、议案名称：《董事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暨2026年度薪酬方案》

5.01 议案名称：《非独立董事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暨2026年度薪酬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9,644,982	98.0286	3,096,301	1.9013	114,200	0.0701

5.02 议案名称：《独立董事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暨2026年度薪酬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9,646,382	98.0295	3,094,901	1.9004	114,200	0.0701

6、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9,635,882	98.0230	2,413,701	1.4821	805,900	0.4949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3,411,075	88.4646	2,935,601	11.0929	117,100	0.4425
3	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3,318,775	88.1158	3,030,101	11.4500	114,900	0.4342
5.01	《非独立董事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暨2026年度薪酬方案》	23,253,275	87.8683	3,096,301	11.7001	114,200	0.4315
5.02	《独立董事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暨2026年度薪酬方案》	23,254,675	87.8736	3,094,901	11.6949	114,200	0.4315
6	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23,244,175	87.8339	2,413,701	9.1208	805,900	3.045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3为关联议案，关联股东万丰锦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万丰锦源投资有限公司、吴锦华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李冠之、王毅杰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0797 证券简称：中国武夷 公告编号：2026-063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组建联合体共同参加菲律宾建筑改造升级项目投标暨构成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武夷或公司）与福建建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建科）组成的联合体（以下简称联合体），共同参加菲律宾马尼拉公立学校建筑改造升级项目第三、四批次投标，该事项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2日、2026年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组建联合体共同参加菲律宾建筑改造升级项目投标暨构成关联交易的公告》《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019、023）。

近日，公司收到菲律宾公造部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确认中标菲律宾马尼拉公立学校建筑改造升级项目第三批次。现将中标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标项目概况

1.中标项目名称：菲律宾马尼拉公立学校建筑改造升级项目第三批次

2.项目业主：菲律宾公造部

3.中标单位：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建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联合体）

4.中标金额：785，595，458.37菲律宾比索，以2026年5月13日菲律宾中央银行公布的金融市场参考汇率1元人民币兑9.0373菲律宾比索折合为人民币86，928，115.52元。

二、中标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联合体项目中标后，公司与福建建科将分别按所占份额70%、30%的比例实施，项目实施可以发挥联合体各方业务资源优势，有利于公司海外业务扩展，提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日常经营事项，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三、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子公司南安中武就武夷雲尚天翼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由福建建工集团泉州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及分包单位：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标，中标价格为538，782，345.00元。详见分别于2025年2月11日、2025年7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南安中武因公开招标构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子公司南安中武因公开招标构成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2025-050）。

公司与福建建科组成联合体参与菲律宾马尼拉公立学校建筑改造升级项目第一、二批次投标并已中标，中标项目合计金额229，845，533.52元，其中公司占比70%、福建建科占比30%。详见2026年1月21日、2026年5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组建联合体共同参加菲律宾建筑改造升级项目投标暨构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组建联合体共同参加菲律宾建筑改造升级项目投标暨构成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060）。

公司与福建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劳务、向其提供劳务等日常关联交易合计金额为2.45亿元，详见2026年1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公司与福建建科组成联合体参与菲律宾马尼拉公立学校建筑改造升级项目第三、四批次投标并签订联合体协议，其中公司占比70%、福建建科占比30%，该事项涉及关联交易金额19，490.00万元。详见2026年2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组建联合体共同参加菲律宾建筑改造升级项目投标暨构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与招标人签署项目施工协议，项目合同金额、具体实施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公司将按规定及时披露该项目后续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菲律宾马尼拉公立学校建筑改造升级项目第三批次《中标通知》。

特此公告。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0697 证券简称：欧亚集团 公告编号：2026-011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0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长春市飞跃路2686号，本公司六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4,224,82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4.084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副董事长、总经理赵首沣主持。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8人。独立董事王树武因事未能列席会议。

2、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997,895	99.5815	224,300	0.4136	2,625	0.0049

2、议案名称：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912,668	99.4243	309,527	0.5708	2,625	0.0049

3、议案名称：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892,968	99.3880	329,227	0.6071	2,625	0.0049

4、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4,085,895	99.7437	136,300	0.2513	2,625	0.0050

5、议案名称：关于为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892,995	99.3880	327,700	0.6043	4,125	0.0077

6、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4,077,095	99.7275	145,100	0.2675	2,625	0.0050

7、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848,168	99.3053	374,027	0.6897	2,625	0.005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39,045,99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13,351,20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1,515,468	82.9203	309,527	16.9360	2,625	0.1437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273,798	68.5655	122,900	30.7770	2,625	0.6575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241,670	86.9335	186,627	13.0665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为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	6,482,783	95.1306	327,700	4.8087	4,125	0.0607
6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666,883	97.8322	145,100	2.1292	2,625	0.0386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序号5、6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吉林开晟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欣、袁丽萍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会议由吉林开晟律师事务所王欣、袁丽萍二位律师出席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股东会规则》等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6-042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被担保人：盛屯能源金属化学（贵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能源金属"）、CHENGTUN CONGO RESSOURCES SARL（刚果盛屯资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CCR"）、CHENG TUN METAL INTERNATIONAL TRADE PTE. LTD.（盛屯金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金属国际"）。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或"盛屯矿业 "或"上市公司 ")为盛屯能源金属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南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黔南分行 "）申请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最高额30，000万元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下属公司CHENGTUN GLOBAL RESOURCES INVESTMENT LIMITED（盛屯环球资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球资源"）及KALONGWE MINING SA（以下简称"KMSA"）为公司下属公司CCR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曼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开曼分行"）申请的授信额度为美金1，000万元整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以下简称"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为盛屯金属国际在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申请最高额本金合计不超过100，000万元人民币的境外投资流动资金类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同时Chengtun New Materials Co.，Limited（盛屯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新材料"）以其持有环球资源100%股权为盛屯金属国际的境外投资流动资金类贷款提供股权质押担保并与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签署一份《股份质押契约》，担保债权本金100，000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间为前述《股份质押契约》日期开始并于质押权人信纳所有被担保债务均已获无条件及不可撤回地支付或以其他方式全面解除之日结束的期间。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否

●公司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一、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2026年4月9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为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3月18日和2026年4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与交通银行黔南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为盛屯能源金属在交通银行黔南分行办理授信而形成的债权提供最高本金余额为等值人民币（大写）叁亿元整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下属公司环球资源及KMSA为公司下属公司CCR在中国银行开曼分行申请的授信额度为美金（大写）壹仟万元整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与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为盛屯金属国际在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办理境外投资流动资金类贷款提供最高本金余额为等值人民币（大写）壹拾亿元整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下属公司盛屯新材料与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签订《股份质押契约》，以其持有的环球资源100%股权为盛屯金属国际在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办理境外投资流动资金类贷款（最高本金余额为等值人民币（大写）壹拾亿元整）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间为前述《股份质押契约》日期开始并于质押权人信纳所有被担保债务均已获无条件及不可撤回地支付或以其他方式全面解除之日结束的期间。

本次担保额度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批的额度范围之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公司为盛屯能源金属提供担保的余额为295，496.07万元，公司为CCR提供担保的余额为0万元，公司为盛屯金属国际提供担保的余额为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盛屯能源金属

（1）公司名称：盛屯能源金属化学（贵州）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1年04月20日

（3）注册地址：贵州省黔南州福泉市牛场镇双龙工业园区

（4）法定代表人：苏贵勇

（5）注册资本：人民币146，250万元

（6）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稀有稀土金属冶炼；贵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合金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盛屯能源金属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6,889,492,664.71	5,582,047,581.91
负债总额（元）	5,546,033,167.74	4,253,660,915.11
资产净额（元）	1,343,459,496.97	1,328,386,666.80
项目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1,330,225,628.99	4,445,988,499.57
净利润（元）	13,367,449.76	96,863,777.26

（8）被担保方与公司的关系：被担保方盛屯能源金属为盛屯矿业的控股子公司。

2、CCR

（1）公司名称：CHENGTUN CONGO RESSOURCES SARL（刚果盛屯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2）成立日期：2017年03月09日

（3）注册地址：刚果民主共和国卢阿拉巴省科卢韦齐市穆查查县卡米比村恩齐洛路

（4）注册资本：200万美元

（5）经营范围：采矿、精炼及焦化活动

（6）CCR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3,082,387,321.21	2,647,820,689.70
负债总额（元）	2,555,619,774.87	2,131,412,813.02
资产净额（元）	526,767,546.34	516,407,876.68
项目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1,082,033,323.04	3,969,219,010.82
净利润（元）	18,476,816.10	360,505,767.68

（7）被担保方与公司的关系：被担保方CCR为盛屯矿业的全资孙公司。

3、盛屯金属国际

（1）公司名称：盛屯金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6年01月25日

（3）注册地址：10 Marina Boulevard，#39-3939，Marina BayFinancial Centre，Singapore 018983

（4）注册资本：5000万美元

（5）经营范围：一般货物贸易（进出口业务），金融咨询顾问业务。

（6）盛屯金属国际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8,303,110,996.89	6,672,419,480.52
负债总额（元）	6,964,665,810.86	5,955,048,628.87
资产净额（元）	1,338,445,186.03	717,370,851.65
项目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799,575,703.12	1,940,906,998.16
净利润（元）	634,971,902.48	122,440,158.06

（7）被担保方与公司的关系：被担保方盛屯金属国际为盛屯矿业的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	盛屯矿业	环球资源	KMSA	盛屯矿业	盛屯新材料
被担保方	盛屯能源金属	CCR		盛屯金属国际	
债权人	交通银行黔南分行	中国银行开曼分行		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	
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连带责任担保		连带责任保证	股份质押担保
保证期间	主合同项下债务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三年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股份质押契约》日期开始并于质押权人信纳所有被担保债务均已获无条件及不可撤回地支付或以其他方式全面解除之日结束的期间。
担保金额	最高额本金为人民币30，000万元整	1，000万美元		最高额本金为人民币100，000万元整	
担保范围	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债权，包括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主合同项下的贷款本金、利息（包括但不限于法定利息、约定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以及盛屯金属国际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无论该项支付是在贷款到期日应付或在其它情况下成为应付）。	任何和所有债务人在其作为一方的融资文件项下应付的或在将来任何时候可能应付给获质押方的所有款项（包括本金、利息、罚息、费用或其他款项）。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盛屯能源金属、CCR、盛屯金属国际是公司的下属公司，上述担保是根据公司下属公司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情况，并依照董事会和股东会决议授权开展的合理经营行为。盛屯能源金属是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可有效防控担保风险，因此其他股东未提供等比例担保。上述担保不会对公司资产和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至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总余额为1，058，207.71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4.21%，其中对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累计总余额为17，204万元；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累计总余额为1，041，003.71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3.17%，公司对外担保均无逾期。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2125 证券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26-033

债券代码：127109 债券简称：电化转债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近日，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立劲"）、湘潭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潭立劲"）开设了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与保荐人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证券"）、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908号），公司于2025年6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487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48，7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736.29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7，963.7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并出具了天健验〔2025〕2-7号《验证报告》。公司及广西立劲、湘潭立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开立及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及广西立劲、湘潭立劲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近日，公司、财信证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广西立劲、财信证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西市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湘潭立劲、财信证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统称为《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公司及下属公司本次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的具体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	580784923809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西市支行	20630701040004500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湘潭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	589884934981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三、《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广西立劲和湘潭立劲合称为"甲方"，开户银行简称"乙方"，财信证券简称"丙方"。

为规范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甲、乙、丙三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3、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4、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王锋、胡楚风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5、乙方按月（每月5日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当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甲方一次或者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或者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甲方及乙方应当及时以传真及/或邮件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8、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者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或者丙方可以要求甲方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9、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丙方义务至持续督导期结束之日，即2026年12月31日解除。

10、本协议一式八份，甲、乙、丙三方各持一份，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湖南监管局各报备一份，其余留甲方备用。

四、备查文件

1、经各方签订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125 证券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26-032

债券代码：127109 债券简称：电化转债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3日、5月1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靖西电化"）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预计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具体办理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期，公司为靖西电化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西市支行申请的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金额3，000万元，该笔担保金额在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授权担保额度范围内，具体情况如下：

1、担保额度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已审议通过的预计新增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金额	剩余担保额度
公司	靖西电化	50,000	3,000	47,000

2、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人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间
公司	靖西电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西市支行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10257759965876

成立日期：2005年8月9日

注册地址：靖西市湖润镇新兴街

法定代表人：成希军

注册资本：40，12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矿石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固体废物治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靖西电化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信用等级良好，未发生贷款逾期的情况，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靖西电化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
总资产	1,173,042,834.98	1,221,376,075.41
总负债	248,105,112.06	291,172,726.13
净资产	924,937,722.92	930,203,349.28
资产负债率	21.15%	23.84%
营业收入	890,064,366.02	202,066,762.74
利润总额	82,268,669.84	6,071,662.10
净利润	69,296,195.93	4,991,595.55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为56，500万元（全部为对子公司的担保），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18，700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5.93%；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控股子公司亦未发生任何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3968 证券简称：醋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23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2026年度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亿元的担保（包含正在履行中的担保，其他币种可按当期汇率折算成人民币合并计算），担保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内有效。

根据上述决议确定的担保限额，2026年5月20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南通立洋化学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署的人民币7，000万元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贷款期限33个月，自2026年5月20日起至2029年2月8日止。其中提款期自2026年5月20日起至2027年2月8日止，还款期自2026年8月9日起至2029年2月8日止。本次担保事项不存在反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南通立洋化学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10月10日，注册资本8，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俞新南，注册地和经营地为如东县洋口化学工业园区，公司经营范围为：乙腈、2-丁烯醛[抑制了的]、氨溶液[10%＜含氨≤35%]、吡啶、丙酮、亚硫酸氢铵生产；三氯吡啶醇（99%）、吡啶硫酮钠（40%）、吡啶硫酮铜（96%）、吡啶硫酮锌（48%）、吡啶硫酮锌（98%）、氰基吡啶、烟酰胺、硫酸铵、吡唑酮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公司经营可禁止进出口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38，465.71万元，负债总额17，524.77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6，101.24万元），净资产20，940.95万元。2025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2，101.51万元，净利润2，337.71万元。

截至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该公司总资产为46，393.65万元，负债总额25，211.14万元（流动负债总额23，802.41万元），净资产21，182.51万元。2026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10，515.71 万元，净利润208.14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100%，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债务人：南通立洋化学有限公司

保证人：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全部债务，具体包括：债权人根据主合同向债务人发放的贷款及相应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和迟延履行金；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和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告费、送达费、差旅费、申请出具强制执行证书费等）及其他一切相关费用。如主合同项下贷款系应债务人申请对旧贷、票据贴现款或信用证议付款进行偿还或转化，或贵行应债务人申请，在保证责任期间内以新贷偿还主合同项下信用证、票据等垫款债务的，本保证人确认由此产生的债务纳入担保范围。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借款或其他债务到期之日或垫款之日起另加三年。借款或其他债务展期的，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四、董事会意见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其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为保证子公司的资金周转，公司同意为子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5，200万元（含本次公告担保金额），合计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9.91%，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3968 证券简称：醋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22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8日（星期四）下午 13:00-14:45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方式

●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21日(星期四)至5月27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分别于2026年4月24日、2026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和《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全面、深入了解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28日下午13:00至14:45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和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8日（星期四）下午13:00-14:45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3、会议召开方式：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俞新南先生，董事会秘书唐霞女士，财务负责人顾翊先生，独立董事贾亚军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28日（星期四）下午13:00-14:45，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21日(星期四)至5月2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唐霞

电话：0513-68091213

邮箱：aac@ntacf.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